



香港特区政府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通讯（特刊）

2023年11月（第23期）

有关中国（上海、浙江、江苏、山东及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 最新信息

香港特区政府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驻沪办）现就服务区域内自由贸易试验区（上海、浙江、江苏、山东及安徽自贸区）的最新情况汇集整理，发布第二十三期特刊。有关上述自贸区的详细情况，可参看其官方网站：

<https://www.pudong.gov.cn/china-shftz/>

<https://www.lingang.gov.cn/html/website/lg/index.html>

<http://china-zsftz.zhoushan.gov.cn/>

<http://doc.jiangsu.gov.cn/ftz/>

<http://www.shandong.gov.cn/col/col97340/index.html>

<http://ftz.ah.gov.cn/>

上海

1. 上海自贸区及临港新片区建设「丝路电商」先行区中心功能区

2023年11月14日，上海市商务委发布《关于在上海市创建「丝路电商」合作先行区的方案》，其中提出，在上海自贸区及临港新片区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打造中心功能区，加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和自贸区统筹联动，打造集合商品线上线下展示、交易等各类活动的区域，推动载体建设，集聚头部企业，搭建功能平台，形成主体云集、服务高效、生态繁荣的全产业链服务体系。

详情请参看：

<https://www.shanghai.gov.cn/nw12344/20231114/d3e4b5d11f3749df939dbe103f174fc7.html>

2. 《关于深化环评制度改革 支持临港新片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

2023年11月10日，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发布《关于深化环评制度改革 支持临港新片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从优化区域准入管控、专项支持重点产业发展、提升项目环评效能、支持绿色低碳发展、强化综合服务和监管等5个方面，提出11项支持政策，主要包括：优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调整机制；推行环境影响评价纳入区域评估；支持重点行业配套化工项目准入，支持生物医药专用原料生产，支持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扩大建设项目环评优化简化范围；探索项目环评备案制；简化主要污染物总量管理；简化项目环评公众参与程序；及鼓励绿色低碳领域先试先行等。

详情请参看：

<https://www.shanghai.gov.cn/cmsres/9e/9eb3cae71e814f938ae273385b51f8df/0a8005f5594bd67041f88c6196192646.pdf>

3. 《临港新片区智能网联汽车创新引领区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

2023年10月13日，临港新片区管委会印发《临港新片区智能网联汽车创新引领区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提出到2025年，把临港新片区建成全国第一个「数据通全路、云网联全车、智能赋全城」的智能网联汽车创新引领区。方案还提出，实现汽车产业规模突破4,000亿元，年平均增长率超过30%；培育营收超百亿元企业5家，集聚企业及机构超过500家，引进5万名汽车人才，带动人工智能产业突破500亿元，高端装备、集成电路产业规模突破千亿大关，及传感器、芯片、通信、操作系统等核心零部件关键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等发展目标。

详情请参看：

https://mp.weixin.qq.com/s/PR_pWtz2zn7vm_Vm8fDzEg

4. 《关于加快推进临港新片区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

2023年9月26日，临港新片区工作委员会印发《关于加快推进临港新片区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着力将临港新片区打造成为知识高地、创新高地、教育高地和充满创新活力的「年轻人的城」。《意见》提出，到2025年，基本建成百所中小学、幼儿园；加大优质教育资源引进，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开展合作办学；支持以应用型、双元制、跨学科为特色的高水平中外合作应用科学大学建设，支持引进高水平国际教育，积极为海内外人才子女提供就学服务；以及鼓励有条件的社会力量举办或参与举办优质幼儿园、提供老年教育和小区教育资源等。

详情请参看：

<https://www.lingang.gov.cn/html/website/lg/index/government/file/1707096516884271106.html>

浙江

5. 宁波港口岸扩大开放获批

日前，国务院批覆浙江省政府，同意宁波港口岸扩大开放，扩大穿山、象山港和石浦三个港区开放面积 58.13 平方千米，其中，象山港港区和石浦港区是首次获批对外开放的港区，这标志着宁波港八大港区全部实现口岸开放。

详情请参看：

http://cs.zjol.com.cn/kzl/202311/t20231110_26435803.shtml

6. 第六届世界油商大会在舟山开幕

2023年10月25日，第六届世界油商大会在舟山开幕。本届油商大会由浙江省政府主办，以「共商油气 共享机遇 共谋发展—加快构建能源立体合作新格局」为主题，以高端论坛和高层对话为核心，配套产业推介、商务洽谈、项目考察等活动。大会共吸引

了 20 多个国家油气及相关行业的超 200 家头部企业，参会企业嘉宾近 600 人，参会企业全面覆盖了油气全产业链各个细分行业。19 个重大项目成功签约，涉及协议总金额 737 亿元，涵盖高端新材料、油气储运、新能源综合利用、基础配套保障等油气全产业链核心业务领域。另外，大会亦发布了「2022 全球十大船加油港口」排名，其中舟山港燃料供应量 602 万吨，位列全球第四，排名较 2021 年又上升了一位。

详情请参看：

http://china-zsftz.zhoushan.gov.cn/art/2023/10/27/art_1228974566_58896321.html

7. 中国（浙江）自贸创新中心启用

2023 年 10 月 17 日，中国（浙江）自贸创新中心正式启用。是次启用的中国（浙江）自贸创新中心位于自贸试验区杭州片区萧山区区块，将招引研发、生产、服务、金融等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入驻，构建「总部+创新+服务+N」的自贸产业生态体系，培育一批百亿元级数字自贸产业集群。

启用仪式上发布了《关于支持自贸试验区萧山区区块发展的意见》就涉及建设临空枢纽、发展数字贸易、提能数智制造、配优资源要素等四大「关键端」，共计 20 条。这也是全国首个区县级自贸试验区产业政策，将持续优化当地自贸营商环境。自贸试验区萧山区区块落地三年以来，锚定临空枢纽、数智制造、数字贸易三大领域，形成制度创新案例、标志性成果等 69 个，其中国家级制度创新案例 5 个，国家级试点 6 项，省级以上首创成果 34 个，位居全省前列；新增注册企业 2 300 余家；招引世界五百强项目 6 个，总投资额超 100 亿元；投资 10 亿元以上项目 22 个，总投资超 430 亿元。

详情请参看：

https://www.hangzhou.gov.cn/art/2023/10/18/art_812264_59088581.html

8. 苏州片区「帮代办服务专区」启用

近日，苏州片区「帮代办服务专区」在苏州工业园区「一站式服务中心」揭幕，通过推行在线导办、线下帮办，进一步提升片区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目前，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帮代办服务体系已覆盖项目建设、商事服务、民生服务等多个范畴，如：在项目建设领域，助力重大项目实现「拿地即开工」；在商事服务领域，制定百项帮办服务清单，推动高频服务下沉至融驿站、先锋站；在民生服务领域，依托由网格员组成的帮代办队伍，为残疾人、老年人等特殊人群提供上门帮代办服务等。

详情请参看：

<https://mp.weixin.qq.com/s/mgNdSrgSP59DDgj7Y9Brag>

9. 南京片区「参比制剂一站通综合服务模式」入选全国服贸创新最佳实践案例

近日，国务院服务贸易发展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第四批25个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最佳实践案例，南京片区实现参比制剂「一站通」综合服务模式入选，并将在全国推广。该服务模式以南京江北新区生物医药平台为基础，围绕生物医药企业新药研发创制、仿制药质量疗效一致性评价所需的欧美上市参比试剂（原研药）、临床研究对照品药品需求，搭建基于「货源渠道+质检保障」的一站式参比制剂综合服务平台，加快实现采购、通关、检测全链条服务，探索建设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标准的区域性公共服务平台，实现「集聚需求、最优价格、全链清关、到货全检、专业运输」的参比制剂「一站通」综合服务模式。目前，平台已有350多项药物检测能力获得CNAS认可，可有效满足企业新药创制、仿制药研发等相关需求，确保参比制剂质量的可靠性。

详情请参看：

http://njna.nanjing.gov.cn/zmq/zmqdt/202311/t20231110_4095249.html

10. 江苏自贸区助力建设具有世界聚合力的双向开放枢纽

2023年11月9日，江苏省政府发布《建设具有世界聚合力的双向开放枢纽行动方案》，其中明确江苏自贸区作为前沿阵地率先发力，进一步发挥创新功能。根据《行动方案》，江苏省将着力提升自贸区制度型开放牵引力、外贸外资吸引力、实体经济支撑力、营商环境影响力，打造改革开放综合试验平台。此外，《行动方案》还提出积极推进外资总部集聚区建设，在全省打造3家以上外资总部集聚区，建立外资总部经济服务中心；落实外资研发中心鼓励措施，建立外资研发中心培育库，支持外资企业加大研发力度，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和产业竞争力。

详情请参看：

http://www.jiangsu.gov.cn/art/2023/11/10/art_60096_11067147.html

11. 连云港片区与哈国铁共建阿克套港集装箱枢纽

近日，连云港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哈萨克斯坦国家铁路股份公司在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的「互联互通高级别分论坛」上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双方将共同发展「亚太地区国家—中国—哈萨克斯坦」路线，合作建设哈萨克斯坦阿克套港集装箱枢纽。这意味着，继共建共享中哈（连云港）物流合作基地、「霍尔果斯—东门」无水港后，中哈物流合作经验又被复制推广，连云港港在全球物流体系中的枢纽地位亦得到进一步确认。

详情请参看：

http://doc.jiangsu.gov.cn/art/2023/10/25/art_79282_11052110.html

山东

12.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跨境数字服务平台启动

2023年11月15日，举办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大会暨跨境数字服务平台启动仪式。「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跨境数字服务平台」正式启动。该平台聚焦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跨境服务数字化改革等重点领域，整合济南片区算网融合、数据流通、机器翻译等前沿技术优势，创新性打造跨境信息服务、数据登记交易、超级算力服务、智能机器翻译四大功能版块，为片区企业「走出去」提供专业、高效、精准的跨语言支撑和算网一体化解决方案，有效提升济南片区国际化服务能力和数字化赋能水平。

详情请参看：

https://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25329113

13. 青岛自贸片区推出面向 APEC 经济体通关便利化六项措施

2023年11月9日，第十二届APEC中小企业技术交流暨展览会开幕式上，青岛海关发布《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面向APEC经济体通关便利化六项措施》。一、在入境船舶人员卫生检疫方面，采取无接触模式，通过智能化技术，对APEC经济体从青岛口岸入境交通工具人员，实施测温、流调、采样、检疫处理监管等核心环节无接触作业。二、在易腐生鲜货物便利化通关方面，对抵达青岛自贸片区海关监管作业场的RCEP原产易腐货物，设立易腐货物快速通关专用窗口，实行随报随审、优先查验，在货物抵达后和提交放行所要求的信息后6小时内放行。三、在进出口货物通关方面，实行集装箱进口「船到直提」出口「抵港直装」，允许进口货物抵港前办理海关申报和缴税手续，出口货物运抵口岸前提前申报，实现进口货物不落堆场船边直提，出口货物抵港后直入前沿装船。四、在进境棉花鉴重方面，对进境棉花实施智慧监管、智能鉴重，检疫、鉴重、复磅「一站式」集成查验。五、在研发生物样本进口审批方面，实行「一次办理、全年许可」，允许研发企业所需的生物样品进口由多次审批改为

按年度进口计划集中申请、一次审批、分次核销。六、在高信用企业退税方面，对高信用企业实施税收「优享单」服务，出口退税「免填即报」，实现「即报、即审、快退」。

详情请参看：

<https://sghexport.shobserver.com/html/baijiahao/2023/11/10/1174965.html>

14. 山东自贸区 RCEP 标准化创新合作交流中心在济南启动

2023年10月19日，山东自贸区RCEP标准化创新合作交流中心启动暨标准化创新发展交流会在济南举行，「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RCEP标准化创新合作交流中心」正式启动。该中心由山东自贸区济南片区管委会联合行业龙头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等单位联合发起，将重点围绕加强RCEP标准化创新合作交流，「一体联合」成员单位技术优势，深入开展对外贸易情况和标准化工作情况「两个调研」，全力打造RCEP区域合作、国内交流、产学研用「三层平台」，精准提供标准化创新、企业「走出去」、人才培养、技术性贸易措施应对「四项服务」，全方位助力山东开放型企业提升标准化创新力和国际市场竞争力。

详情请参看：

https://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25000374

安徽

15. 合肥海关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建设 20 条措施

2023年11月7日，安徽自贸区微信发布《合肥海关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建设工作措施》。其中，在营造健康贸易环境方面，提出开展海关知识产权保护行动，提升企业维权能力，鼓励、指导企业就产品品牌、产业关键技术和核心专利进行知识产权海关保护，为企业自主创新、便利维权提供坚实保障；并在有条件的自贸片区探索实施进出口货物知识产权状况预确认。

详情请参看：

<https://mp.weixin.qq.com/s/glS0ctyw62RdvRwCbsR4eg>

16. 安徽省支持自贸区拓展外向型供应链

2023年10月12日，安徽省政府网站发布《安徽省加快供应链创新应用行动计划（2023—2025年）》和《安徽省加快供应链创新应用若干政策举措》。其中提出，拓展发展外向型供应链，发挥自贸区、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等开放平台政策优势，支持口岸和各类进境指定监管场地建设。此外，政策亦明确提升航空货运枢纽，对新开（含临时货运包机、客改货）始发或经停安徽省相关机场，省级给予执飞国内及港澳台地区航线全年不少于40班、国际航线全年不少于15班的货机航班补助，其中，对国内及港澳台地区航线每班补助最高8万元，亚洲区域性航线每班补助最高20万元，洲际航线每班补助最高30万元。

详情请参看：

https://mp.weixin.qq.com/s/1_sGCfZZV1BkSGgZm9F5nw

17. 合肥片区再添一项国家级制度创新成果

2023年10月7日，国务院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发布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第二批典型案例，合肥片区（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探索实施）的「赋权+转让+约定收益」的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改革模式作为安徽省唯一一个案例入选。截至目前，安徽自贸区已有7项制度创新成果在全国复制推广。

据介绍，近年来，安徽自贸区立足「科创+产业」战略定位，先行先试「赋权+转让+约定收益」职务科技成果转化模式等试点。自2021年试点改革以来，知识产权转化效率大幅提升，改革后一年内转化成果27项，孵化23家公司，是改革前5年转化数量总和的近3倍；保值增值能力显著增强，23家公司的知识产权评估金额约1.69亿元，经融资后知识产权估价约11亿元。

详情请参看：

<http://ftz.ah.gov.cn/ywdt/148851571.html>

背景资料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上海自贸区）于2013年9月成立，于2014年底扩区，现面积为120.72平方公里，范围涵盖保税区、陆家嘴金融片区（含世博地区）、金桥开发片区和张江高科技片区。2019年8月，国务院公布增设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规划面积873平方公里，先行启动范围涵盖南汇新城、临港装备产业区在内的临港地区南部区域、小洋山岛全局及浦东国际机场南侧区域，面积为119.5平方公里。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于2017年4月正式成立，范围涵盖舟山离岛、舟山岛北部和舟山岛南部三个片区，面积为119.95平方公里。2020年9月新增宁波、杭州及金义三个片区（面积为119.5平方公里），使自贸区总面积达239.45平方公里。

2019年8月，国务院公布设立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涵盖南京、苏州及连云港三个片区，面积为119.97平方公里；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则涵盖济南、青岛及烟台三个片区，面积为119.98平方公里。2020年9月，国务院公布设立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涵盖合肥、芜湖及蚌埠三个片区，总面积为119.86平方公里。

如欲获取更多自贸区营商政策，可咨询如下服务热线：

上海

浦东新区政务服务中心：021-6854 2222

浦东新区政务服务中心分中心：021-6800 4500

保税区域：021-5869 5566 保税区域（机场）：021-2028 5113

金桥片区：021-6880 0000*199 张江科学城：021-3383 3156

陆家嘴金融城：021-6089 3776 世博地区：021-6858 8982

网址：<https://www.pudong.gov.cn/china-shftz/qnbsddcx/>

临港新片区：021-6828 1020

网址：

<https://www.lingang.gov.cn/html/website/lg/index/indexmsg/lgphone/index.html>

浙江

浙江自贸区：0580-8612 275 杭州片区：0571-8525 0368

宁波片区：0574-8938 7110 金义片区：0579-8246 9023

网址：<http://china-zsftz.zhoushan.gov.cn/>

江苏

江苏自贸区：025-5771 0295 苏州片区：0512-6706 8000

南京片区：025-8802 0712 连云港片区：0518-8588 2023

网址：<http://doc.jiangsu.gov.cn/col/col79317/index.html>

山东

山东自贸区：0531-8901 3620 青岛片区：0532-8676 7675

济南片区：0531-6660 4912 烟台片区：0535-6612 345

网址：<http://www.sd.gov.cn/col/col97340/index.html>

安徽

安徽自贸区：0551-6354 0001 芜湖片区：0553-5775 198

合肥片区：0551-6353 8373 蚌埠片区：0552-4195 566

网址：<http://ftz.ah.gov.cn/hdjl/lxwm/index.html>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的联络方式：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168号都市总部大楼21楼（邮编：200001）

电话：86-21-63512233

传真：86-21-63519368

电邮：enquiry@sheto.gov.hk

服务时间（星期一至五，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办事处

上午八时三十分至下午十二时三十分

下午一时三十分至五时三十分

入境事务组柜台（签证及特区护照换领等服务）

上午八时三十分至下午十二时

下午一时三十分至五时

欢迎关注驻沪办官方微信公众账号及视频号，获取更多信息：

公众号

视频号



《香港特区政府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通讯》简介

本办《通讯》自 2007 年 2 月起出版，上载至驻沪办网站中的「驻沪办通讯」栏目：

网址：<https://www.sheto.gov.hk/tc/newsletter/index.html>

有关驻沪办早前出版的自贸区特刊，亦可于以上网址浏览。

其他经贸信息网页

如欲获取驻沪办服务范围外的其他省份的经贸信息，请浏览以下网页：

- (1) 香港特区政府工业贸易署「商业数据通告- 内地商贸数据库」网页
网址：http://www.tid.gov.hk/sc_chi/trade_relations/mainland/cic.html
- (2) 香港特区政府驻北京办事处网页
网址：<http://www.bjo.gov.hk>
- (3) 香港特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网页
网址：<http://www.gdeto.gov.hk>
- (4) 香港特区政府驻成都经济贸易办事处网页
网址：<http://www.cdeto.gov.hk>
- (5) 香港特区政府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网页
网址：<http://www.wheto.gov.hk>
- (6) 香港贸易发展局「中国贸易」网页
网址：<http://china-trade-research.hktdc.com/tc/>

欢迎订阅

如有兴趣订阅驻沪办的《香港特区政府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通讯》，欢迎提供相关数据（包括：商会、机构或公司名称、电子邮箱、联络人及联络方式），电邮至：yukizhang@sheto.gov.hk 通知本办。所提供的数据只供发放本《通讯》之用。

免责声明

《香港特区政府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通讯》是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沪办为公众提供的信息服务，数据搜集自相关网站、报刊媒体及其他机构等渠道，仅供参考之用。所载数据已经力求准确，驻沪办对于因使用、复制或发布该通讯而招致的任何损失，一概不负任何责任。